

草房子的读书心得 草房子阅读心得体会(大全9篇)

通过写学习心得，我们可以更好地理解 and 吸收所学内容。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学习心得范文，希望能给大家一些启示和参考。

草房子的读书心得篇一

利用双休日的时间，看完了《草房子》。心里头有种什么感受，无法用什么词来形容。准确地说，应该是震撼，一种美的震撼，美的心痛吧。

说实话，这本书我买了很久了，一直没有认认真真的去看它，当初买的时候也是听了别人的话才买的，我把它搁在书架上，写完作业后，就去书架前看看，翻翻。不经意间，注意到了《草房子》，才想起，原来这书我还没有看完呢。所以就立刻捧读起来，两天就读完了。

这是一部讲究品位的少年长编小说。

写了一个善良，天真的男孩桑桑刻骨铭心，终身难忘的六年小学生活。六年中，他亲眼目睹或直接参与了一连串看似寻常但又催人泪下，震撼人心的故事。让人从中不为人知的感叹，从中受到启发。

草房子，它本身就是那么原生态，纯自然的东西，根根乳白色的闪闪发亮的茅草全部来自于海滩的自然中，“受着海风的吹拂与毫无遮挡的阳光的暴晒”柔软，韧性，密实，“冬天是温暖的，夏天是凉爽的”，它是原始的，又透出一派古朴来。现在到处都是水泥钢筋混凝土速成的框架楼房，别说“冬暖夏凉”反而是“冬冷夏凉”，只能靠先进的空调来急救酷暑严寒，而窗外排出的热量，汽车尾气的热量又充斥

在现时的天空，更加的燥热反常。

书中主要是萦绕于心中的是“草房子”的孩子在遭遇苦难时的默默承受苦难的坚韧的毅力美。

纸月，一个很可怜的小女孩，和奶奶在一起孤苦伶仃的。但很坚强，一路坚持走了过来。

细马，虽然以前不找邱二妈的喜欢，但在经历了一场水灾之后，重新又回去了，扛起了一个家庭，自己则作了一个牧羊少年。

还有杜小康……

我喜欢这本书，不仅因为那悠然的笔调，那流水般的叙述。还有书中那一首首纯真的童谣。它们的出现，犹如在一幅画卷上添加了缤纷色彩。

小姑娘，快快长，

长大了，跟连长，

有得吃有得穿，

还有花不完的现大洋。

“咿呀……呀，……，哟……哟哟，哟哟……咿呀咿呀哟……”

这书中一切的一切，把我深深地打动了。

草房子的读书心得篇二

那栋草房子屋顶的金茅草，反射出来的金光，却让我联想起

了野蔷薇在夹缝中绽放的那一幕，不管环境如何艰苦，野蔷薇始终坚信着：“成就梦想”，所以它在夹缝中迸发出来了惊人般坚韧的，盛开了美丽灿烂的花儿，这也是它的梦想。

试问，如果野蔷薇没有那份，它怎能绽开那朵它梦想的花朵？

《草房子》中的人物也是这样。那曾经的“大红门”中，杜小康一家人是何等的风光？曾经的他，有昂贵的自行车，有结实的大房子，有着多套的衣服，有着优异的成绩，有着与旁人不同的勇敢果断、乐于助人那时的他，虽然条件优越，但同学们只有对他的钦佩，并没有一丝一毫的亲近感。后来，杜小康一家没落了，空空落落的“大红门”里，往日的喜庆荡然无存，留下的只有那片片忧伤。他们家已经没有钱再让小康上学，小康只好坐在高高的枝桠上，望着同学们在充满书香气的教室里读书时，他心底只有那一整片天空般大的寂寞，只有那一整片大地般广阔的学梦。

渴望知识的这个念头在他脑海中埋下了一颗种子，生命力旺盛的种子。这颗种子渐渐地生根发芽，为了获得知识，他被迫去偷了课本。为了让“大红门”永远的传承下去，他们父子俩要去远方养鸭，这一去，也不知什么时候能够归来。放鸭的世界，是荒无人烟的。天空、芦荡、大水、狂风、暴雨，构造着那段凄惨的岁月。鸭子、孤独、寒冷、饥饿时时困扰着父子俩。但就是因为那绝地逢生的，一直激励着他们。绝不能退让！绝不能放弃！但命运不饶人，鸭子吃了当地村民的鱼苗，村民们扣下了父子俩仅剩的那点财产。最终，杜小康选择了在学校门口卖东西，他不怕嘲笑，不在乎嘲笑。那微薄的收入不足以还债，那扇几代杜家人引以为傲的“大红门”被债主卸走了，但那扇“大红门”，却永远在杜家人的心中，永不褪色。

比起杜小康，我就生活在一个平定的家庭中，什活都不用我来做，但是父母这样溺爱，产生的效果往往是不好的。苦难对于我来说是遥不可及的，但往往因为一点点小事，一点点

挫折就让我失去了信心;一点点困难就打倒了我，让我知难而退。没有经历一些大风大浪，心灵也是很坚强的。之火很容易就被着一点点困难就浇灭。但只要坚持，梦想就会成真!比如说学骑自行车，刚开始的我没有找到感觉，自然而然是一直连连受挫的，信心也消失的无影无踪。但就是那一丁点，促使着我坚持，最终学会了骑自行车。

杜小康这个人物并没有结局，但我坚信，风雨后总会见到彩虹，杜小康经历的苦难也许我们有一天也会体验到，但正是因为这些美到极处的残酷，才让我们成长，让我去品味到人生的真谛，苦难是人生的财富。就好像那一颗颗洁白无瑕的珍珠，是蚌母在体内用血与肉磨练出来的;就像蝴蝶破茧而出的那一刻，痛苦必然会有的，但只要坚持下去，忘却那一时的痛苦，换来的就是美丽自由的人生。梦想的大门总为有的人洞开。

坚持，那一个个美妙宏伟的理想!

坚持，那一片片难能可贵的!

坚持，不被一个个困难所打倒!

坚持，那迎难而上的精神!

草房子阅读心得1300字2

最近，我读了《草房子》这本书，它里面的内容深深地感动了我。

一个叫作油麻地的乡村小学校给男孩桑桑留下了快乐又难忘的童年记忆--天生秃顶的秃鹤出于对尊严的执著坚守，而演出的令人发笑又令人心酸的悲喜剧;在孩子眼中显得扑朔迷离的少女纸月的身世之谜;令桑桑自疚不已而实际上注定难成正果的蒋老师与白雀姐的短暂爱情;从精神与物质的顶峰，猝然

跌落到最底层的不幸少年杜小康与厄运抗争的艰难历程；当校长的严父终于流露出来的舐犊之情和初涉人生的桑桑对生与死的最初体验…本剧把主人公桑桑童年亲历的几个平常又动人的小故事有机地联系起来，真诚又富于诗意地歌颂了至真、至善、至美的人间情感，展示了富有独特风情的人生画卷。

桑桑是一个小男孩，他喜欢做出一些夸张的事。而六年的小学生活却让他没齿难忘。在这六年中，他经历了无数感人的故事：这些男女无瑕的真情，同学间天真的友情…他从这些故事中，明白了：善良，尊严，顽强…这一切的一切在他的心田里埋下了“爱”的种子。

陆鹤是个长着光光脑袋的孩子，因此，大家都叫他“秃鹤”，他充满无助与孤单。被叫“秃鹤”的他常常小镇水码头最低的石阶上，望着波光粼粼的湖水发呆流泪。但是，他却凭着自信让所有人刮目相看。谁说没头发就丑，他的自信是建立在对尊严的执著坚守上的。可见，孤单尊严的伤害并不是不成功的理由，只有自己相信自己是最好的“解药”纸月是个内向、善良的小女孩。她的心灵如同皑皑白雪般纯洁。她没有爸爸妈妈。只有一个又当爹，又当妈的慈祥的奶奶。为了不让奶奶为自己担心，当板仓小学的男生欺负她时，她没有告诉奶奶，只是自己默默流泪。直到桑桑帮助她把板仓小学的男生打跑后，默默无闻的她才露出一丝微笑。善解人意的她话不多，却总能帮助别人。不要认为内向是一个缺点，有时，默默无闻却是最可爱的。

白雀是一个十分漂良的姑娘，她有一副好嗓子，不洪亮，不宽阔，但银铃般清脆。她不仅外表美，而且心灵美。这就是真正的美。

初次看到细马这个名字我还以为是只马的名字，但后来才知道他是岳二爷与岳二妈从岳大爷家带来的岳大爷最小的儿子。他长的很精神，喜欢笑，十分爱说话。在油麻地小学，他变了，变的孤单，无助，没有人听的懂他满口的江南口音，他

感到一个哑巴才有的压抑。他是那样的可怜。这使 he 不想再上学，他去放羊，以此来填空 he 最脆弱的地方。几次交谈，使桑桑和 he 成为了最好的朋友。他那顽强的品质十分另人敬佩。

草房子阅读心得1300字3

《草房子》比我之前读《小王子》成熟得多，我感觉每个人物都很像我自己的写照。

在讲“秃鹤”那一章节的时候，我知道了可能每个人都有一个人“缺陷”，这是每个人改变不了的。我也有一个“缺陷”，就是不爱看读书，但我也看，至少我现在看得下去，我相信我会从看书变成爱看书。

纸月是一个文静的女孩，桑桑是个有些野气的男孩子，我不知道为什么 he 会跟桑桑有一段那样的感情。桑桑帮助纸月时，她简简单单就说了两个字“桑桑”，这两个字说明了很多，里面带着一些担心，但有无助，这大概就是友情大大方方，爱情小心翼翼，虽然他们两个谈不上爱情，但也是一种说不出的感情，他不好也不坏，只是 he 出现的刚刚好。

在讲杜小康的时候我也觉得跟我很像，他高傲，家境也好，就在那一夜之间没了。我理解 he 的心情，他一定很难过，再加上不能上学一定更难过。一个自己曾经拥有到现在不能拥有一定非常难受。

我之前也将属于自己的东西弄丢了，但失去之后我发现那东西回不来了。杜小康在经历芦苇荡的那一晚，一定很无助吧，那种无助可能只有经历过的人才懂。就像那一句话温幼菊的奶奶告诉她的：活着所必要的“平静”和“坚韧”，这条路可能每个人都会走，但只是方式和出现年龄不同。

白雀和蒋一轮的爱情是成人的，但我觉得他们都有了更好的

人选，何必不放手。

细马是一个很担当的人，他没有在邱家最困难的时候走，而是回头帮忙，这也是我最喜欢的一种品质，它会在其它的时候帮到你。

这本书给我感触也很大，它告诉我：所有失去的都会以另一种方式归来；它告诉我纸月和桑桑的感情是多么纯洁，这种感情不参杂任何的利益，只是纯粹的懵懵懂懂的喜欢，就好像纸月什么时候需要，桑桑什么时候就在。杜小康一直就那么高傲，不管他是否有钱，他一直都很高傲，反而是在家门衰败一无所有的时候，更加高贵，我其实挺喜欢他的，因为我曾经历过他那样子的日子，芦苇荡的日子很悲惨，但却让杜小康懂得了很多很多，我也很喜欢。

最后一章中桑乔很讨厌打猎，但他之前却是一个打猎人，喜好读书的他，绝不家人提起、靠近那把猎枪，他觉得“猎枪”代表着他心中粗鄙血腥的日子，可当桑桑快要死的时候，他却亲自取下猎枪带着桑桑去打猎，看到桑桑笑脸，桑乔却哭了。那种深沉的父爱也打动了我的。

书中油麻地小学的六年，虽然时代不同，但也是我们正在经历的小学时光。小学六年，初中三年，高中三年，大学四年，而小学的时间是最长的、感情最单纯的，六年经过的风风雨雨都是我们一起走的路。

如果用四个字的词语总结童年，那就是“若明若暗”吧！童年时光若明若暗，有过欢乐和痛苦，但真的很值得人怀念和珍惜。桑桑这几年的童年时光也一定很快乐，我知道喜欢能让一个人变得越来越好，越来越优秀，桑桑为了纸月变得干净，变得细腻，我想这是一种好的喜欢。

当桑桑得病之后，纸月常来送东西，而送来书包的时候，她说：“能用很多很多年”。她的意思是让桑桑活下去，而且

要开心的活下去。桑乔得知桑桑要死亡时，让桑桑出去玩儿，不要让他受累，如果换做我，我也会让他去干他喜欢的事情，因为爱一个人是希望他做他希望做的事情，而不是做我希望他做的事情。

草房子这本书给我感触很深，我听过一句话，“别在吃苦的年龄选择安逸”，我相信桑桑走过的路都没有白走，而我自己的人生也不会有白走的路，每一步都作数。

草房子阅读心得1300字4

这个暑假，我读了曹文轩叔叔写的《草房子》。

这本书主要写了男孩桑桑在油麻地小学经历的刻骨铭心、终身难忘的六年小学生活。桑桑是一个聪明、调皮且有正义感的男孩子。而桑桑在面对疾病时的坚强最让我感动。六年中，桑桑认识了好多人，有光头陆鹤对尊严的执着，有拥有身世之谜的纸月，有和白雀秘密交往的蒋一轮老师，有善良伟大的秦大奶奶，有“江南小蛮子”细马，还有从富裕到贫穷但依然不放弃生活的希望的杜小康。但其中的秦大奶奶让我记忆犹新。

秦大奶奶和现已去世的丈夫在1948年买下来一块地，这块地饱含了她和丈夫一生的心血和美好回忆。可是不久，国家实行了土地改革，土地就不再属于个人了。人们要用这块地盖学校，可秦大奶奶固执的坚持这块地是她的，甚至不惜用自己的生命来反抗。这事最后闹到了政府那里，政府在别的地方给她安了个新家，让她搬进去住，她不肯，政府让人把她抬过去好几次，可每次她都又跑回来了。在把她关起来以后，人们抓紧时间盖好了学校，房顶上面铺着金色的茅草。可她仍然不肯放弃，最后只好给她在学校的一个角上安排了一小块地给她，并且盖了一间小草房，秦大奶奶在那块地上种满了艾，她就这样在油麻地小学一角安了家。秦大奶奶为了表示她对学校占用她的地的不满，就经常赶着她的鸡、鸭、鹅

到校园里捣乱。这一过程竟然长达十几年！

搬来的桑桑第一次走到艾地，闻着那艾草的香味，遇到秦大奶奶时，亲切的喊了一声“奶奶”，这是秦大奶奶从来没有过的经历，从此开始了他和秦大奶奶之间的祖孙情。桑桑听了秦大奶奶关于这块地的讲述，认为秦大奶奶没有错。后来，秦大奶奶不顾自己的生命安全，救了一个落水的小女孩乔乔，但她自己差一点儿为此失去生命。她是在孩子们排山倒海般的呼唤“奶奶”的声音中醒过来的。就这样，她得到了所有人对她的尊重。而秦大奶奶也变了，她卖掉了以前主要用来捣乱的鸡、鸭、鹅，把油麻地小学当成了自己的家一样，主动关心那些学生们，爱护那里的一草一木。而人们也把她当成了油麻地小学不可或缺的一员。后来，她认为自己不应该再住在学校里面了，主动从学校搬了出来。但秦大奶奶越来越老了，因为有一次她生病了，人们不方便照顾她，于是又重新盖了房子把她搬回了油麻地小学。但好景不长，她看到油麻地小学里，有一只南瓜半沉在水中，她想去把它捞出来，好让它继续长大，但不幸因此溺水去世了。桑桑用孙子的礼仪送别了秦大奶奶，油麻地所有的人都要来参加秦大奶奶葬礼。人们在她的坟边种满了艾。

秦大奶奶真是一个善良、伟大、有爱心的人。她不顾自己的生命安全去救人，真的是很伟大！她对土地执着的热爱也感动着我。现在的人们，已经很少有人像秦大奶奶这样热爱自己的土地了。我们也能看到有人任土地荒着。如果这被秦大奶奶看到不知道多心疼呢。

《草房子》的主要情节都是围绕着几个小学生写的，让我读起来感觉特别亲切。而且，这本书反映了人性中最美的一面，我喜欢这本书。

草房子阅读心得1300字5

金色的草房子，苦苦的艾叶，静静的大河，一望无际的芦苇

荡。这就是油麻地。那里生活着一群可爱的孩子：顽皮、聪明的桑桑，秃顶的陆鹤，坚强的杜小康以及柔弱、文静的纸月这些都出自于曹伯伯的纯美小说《草房子》。

《草房子》记录了一个男孩桑桑刻骨铭心的六年小学生活。讲述着一个又一个催人泪下的故事。每读完一个故事，我都会感到一种震撼人心的力量。善良，尊严，顽强这一切的一切都散发着人性之美的光辉，不断地冲击着我的心灵。

故事中最撼动人心的莫过于秦大奶奶。她是书中最顽固的一个人，在油麻地生活了几十年，房子龟缩在小学的西北角，是学校的一个污点，学校花费了十几年也没能将她赶出校园。在当地人的眼中，她是个可恶的老婆子，总在学校里搞破坏。然而在一个春季，她冒险救了落水的乔乔。在油麻地人悉心照顾下，半个多月后才勉强下地。从此，她发生了巨大的变化：自动离开校园、用拐杖赶走闯进校园的鸭子，用拐杖关她够不着的窗户最后，她竟为了学校的一个南瓜，不慎落水而永远地离开了。感动之余，我不禁想：是什么使她发生了如此巨大的变化？是什么使她为了一个区区南瓜不顾眼前白花花的河水吧？是什么使她在垂暮之年发出人性光彩？是爱！是油麻地人的淳朴，是油麻地人对她纯真的爱。也是她那颗感恩的心。关爱、纯朴、感恩书写了秦奶奶完美的最后一笔。

书中最让我佩服的是书中的杜小康。他曾是油麻地最富有的人家。生长在高大阔气的红门里。一夜之间，他家里变得一贫如洗，学习名列前茅的他不得不辍学在家，和父亲放鸭子，希望一次又一次破灭。但一直生活在蜜罐里的他，在苦难面前表现得分外勇敢和坚强，他没有放弃生活，毅然挑起了家庭的重担，在学校门口摆起了小摊，让每个人都看到了他坚韧之后的美丽与优雅。杜小康与厄运相拼时的悲怆与优雅告诉我们：苦难来临时，我们不能逃避，而要满怀希望，微笑面对。

《草房子》魔力般吸引着我，荡漾与整部作品的悲悯情怀，

闪耀在每个主人公身上的人性美，使我不禁赞叹这极致的美。

《草房子》是一本永远值得我珍藏的书！

草房子的读书心得篇三

《草房子》这本书描写的是一个叫桑桑的男孩刻骨铭心、终生难忘的小学生活。小说通过陆鹤、纸月、细马、杜小康四个同学性格特征、家庭背景和学习生活的描写，让我们感受到了孩子之间毫无瑕疵的纯情，以及同学间互帮互助的感人场景。即使学生之间有着各种各样的伤害，但是他们的心底还是纯真的。

这本书的主人公是一个叫桑桑的小男孩，他喜欢做出一些夸张的事。而六年的小学生活却让他没齿难忘。在这六年中，他经历了无数感人的故事：父子师生间脉脉的真爱，同学间天真的友情……他从这些故事中明白了：善良，尊严，顽强……这一切的一切在他的心田里埋下了“爱”的种子。

其中有很多个性鲜明的人物，但留给我印象最深的还是那个在油麻地小学一角的艾地里的“秦大奶奶”

“秦大奶奶出现于阳光下时，给桑桑留下了即使他长大之后都可能不会忘记的深刻印象：身材高高的，十分匀称，只是背已驼了。浑身上下，穿得干干净净，只有粽子大的小脚上穿着一双绣了淡金色小花的黑布鞋，裤脚用蓝布条十分仔细地包裹着，拄着拐棍，一头银发，在风里微微飘动。”

在油麻地小学建在这以前秦大奶奶就住在这了，她曾经在这片土地生活了几十个年头，在这几十年里，她与秦大没有白天与黑夜，没有阴天与晴天，没有炎热与寒冷，甚至没有穿衣、吃饭消解疲倦……的欲望。她与丈夫在这辛辛苦苦了大半辈子才换来这一片小小的土地。

然而，在油麻地小学建成后，秦大奶奶成了这里的一烦，她养的鸡鸭整天吵得师生们不得安宁，学校曾多次劝她搬家都失败了，最后不得不强行将她抬到新闻的小屋里，但每次她都会跑回那片艾地，躺在那，不发火也不生气，只是静静的躺在那里。

直到有一天早上，当秦大奶奶抱着她的鸭在艾地里忙碌时，她听到了一声绝望的呼喊——“奶奶”，她转身看向河里，原本平静的河面上荡起了层层涟漪，在波浪的最中间有一只小手在绝望地挣扎着，她二话没说便跳入了河中，孩子被救了，而秦大奶奶却没了踪影。在她被捞起来时已经奄奄一息。

经过了几个月的疗养后，秦大奶奶终于能下床了，她被桑乔校长搀扶着一步一步的走出了小窝棚，在早春在阳光下，她发出了一阵深深地叹息。

最后她不是老死的，也不是病死的，而是为了油麻地小学的一只南瓜掉进水里淹死的。

人的叙述了《草房子》里的成长，那离我们已远去的小学生活，看似平常却并不简单的生活，虽然我们的时代没有经历过，但无疑我们都能体悟得到成长，有时候我们会蓦然的觉得自己长大了。《草房子》里的成长美给人以心魄之动。

《草房子》是美的。她的美朴实而厚重，正像铺在房顶的茅草一样，是经久不朽的。

《草房子》读后感范文

草房子的读书心得篇四

纯真的同学友情，也勾起了我童年的好多回忆，

记得那个时候家里兄妹五个，爸妈为了供我们读书起早贪黑，

只要能挣钱的农活他们不怕苦不怕累，付出的比任何人都多，
我的童年时光玩的时间很少，每天放学先做完家务活再写作业，

暑假别人在玩，我们要去采茶叶，掰玉米，

爸爸说这是在挣下一个学期的学费，

寒假的时候上山砍柴，个子小小的我挑的不比男孩子少，

为了储备冬天的柴火，那个时候家里烧的都是大锅灶，柴火饭。

特别看到杜小康的故事让我感慨很多，幸福的是我们在爸妈勤劳的双手下没有吃过苦，反而继承了他们吃苦耐劳的精神。

杜小康的大红门一直是伙伴们羡慕的，后来生意失败家庭遭遇变故，

终于彻底清楚自己与学校无缘，父亲带着他站在放鸭的小船上，

望着两岸的人群，穿着薄薄的衣服，迎着河边吹来的凉风，他们要将鸭子一路放到三百里外的大芦苇荡去。

秋天等到鸭子生蛋，卖了钱，再买五百只鸭，隔个一年两年，家里就会重新有钱了。

前行是纯粹的，熟悉的树木，村庄，桥梁，都在不停地后退，成为杜小康眼中的遥远之物。

在无依无靠的船上吃饭，且又是千古不变的月光下，杜小康端着饭碗，心里总是觉得寂寞。

这也是他出门以来第一回真正地感到害怕，芦苇如万重大山围住了小船，杜小康有一种永远逃不走了的感觉。

这里的气味倒是好闻，万顷芦苇，且又是在夏季青森森一片时，空气里满是清香，一缕一缕地掺杂在芦叶的清香里，使杜小康不时地去用劲嗅着。

他们最大的敌人，也正一步一步地向他们逼近，它就是孤独。

鸭子在这里长的飞快，很快就有了成年的鸭子的样子，

当它们全部浮在水面上时，居然已经是一大片了，杜小康注定要在这里接受磨难，

而磨难他的正是这些由他和父亲惊喜照料而长得如此肥硕的鸭子。

主人公桑桑得了很严重的病，父亲为了陪他治病放下校长工作四处求医，

在于病魔抵抗的时候每天要喝很苦很苦的药，在坚持不下去要放弃的时候，

文弱的温幼菊老师一直鼓励他（别怕）一首无词歌给了他神秘的力量，一直默默的支撑着他。

从内心深处无限感激，依然美好地去看一切，去想明天。

今天的孩子是一个一个的“现在”，其生存环境确实有了很大的改变，

他们面临的世界已不再是我们从前的世界，

能感动他们的东西无非还是那些东西——生死离别，游驻聚散，悲悯情怀，

厄运中的相扶，困境中的相助，孤独中的理解，

冷漠中的脉脉温馨和殷殷情爱。

感谢作者把这么好的书写给现在的孩子，也很欣慰儿子认真阅读并推荐给我。

草房子的读书心得篇五

已经不知道这是第几次将书本重新拿起，但不管是哪一次，总会让我觉得记忆犹新。人们常说，把一本书反复看一百遍，就会有一百个不同的版本。我觉得，每一个版本的《草房子》中都不会变的，就是油麻地的孩子们那出诊的心灵和纯洁的感情。

故事讲述了主人公桑桑跟随父亲来到油麻地接管油麻地小学期间，令他刻骨铭心、终身难忘的小学六年生活。在这里，他经历了许多从来没有经历过的事情，也明白了许多发人深省的哲理。亲眼目睹甚至是亲生经历了一连串感人肺腑、撼动人心的故事：他和纸月之间毫无瑕疵、干净透明的感情；不幸少年杜小康与厄运作斗争的悲凉与勇敢；残疾男孩细马的善良内心和他对尊严的执着坚持；秦大奶奶在生命的最后一瞬间所闪耀的人性光辉。在死亡的体验中，桑桑对生命深切而唯美的领悟，大人们之间剪不断、理还乱担忧充满诗情画意的情感纠葛……这一切的一切，都在桑桑幼小而简单纯真的心灵里印下了深刻的烙印。

这本书留给我印象最深德尔，并非是某一个人物，也不是某一件事情，而是每一个油麻地孩子的纯洁心灵和正直性格。他们可以开怀的笑，同样也可以纵情的哭，他们可以了无牵挂的疯玩，可以什么都不在乎，在他们的心中永远都装满了甜蜜美好的事物。他们就像是纯洁的天使，在油麻地这片宁静的天空尽情飞翔。

坦白说，我很向往自己能够像他们一样，生活的那么轻松，那么无忧无虑。但在现在这充满竞争、充满压力的社会，我们得到的一切都是自己靠双手争取来的，又怎会轻易放弃呢？我们整天都活在压力中，整天为生计苦恼，为事业烦心，根本没有时间放松，更别说抛弃一切了。

也许震中方法不适合我们，也不明智，但我想，大家至少可以在心里保留一座草房子，一座简简单单、干干净净、并且只属于自己的草房子。累的时候就在里面小憩，让他成为你温暖的港湾，让你紧张的心得到释缓。

如果有这样一天，我希望自己能像油麻地的那些孩子一样，不管将来改变什么，心中的纯真透明都不会变，永远都在心里保留着那一座最简单的草房子。

《草房子》这本书的作者是曹文轩，他写过很多作品，有《根鸟》、《红瓦》、《细米》等，《草房子》这本书写了许多催人泪下、震撼人心的事，如：将一轮与白雀之间毫无瑕疵的事，不幸的桑桑与厄运相拼时的悲伤与优雅。这本书主要写了主人公桑桑与父亲来到油麻地，桑桑认识了许多朋友，因没有头发而被人称“秃鹤”的陆鹤，心地善良的纸月、美丽多姿的白雀，细条高个的细马，家境富裕的杜小康。主人公桑桑是一个调皮、活泼、可爱的小男孩，为了引起别人对他的注意，他经常做一些稀奇古怪的事情，在烈日炎炎的夏天，穿着爸爸的大棉袄，弄得满头大汗；把自己家里的蚊帐拿下来剪成鱼网；把家里的碗柜改成鸽子的高级别墅……虽然在前面他很调皮，但在最后一章，他面对困难的坚强让我敬佩不已。

草房子的读书心得篇六

暑假里读了《草房子》这本书，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书中，桑桑是一个聪明、调皮、爱捣蛋的孩子，整天满脑子

胡思乱想，做出奇怪的事情来。比如用自家的碗柜做鸽子的家、把蚊帐做成鱼网、夏天穿着大人的棉袄做莫名其妙的动作、瞎唱一些乱七八糟的自编歌、把爸爸年轻时得到的笔记本当什么来用……然而，每次被妈妈训责以后，过一段时间老毛病却又犯了，母亲的责骂简直对他来说没有一点效果。桑桑他们班的班长杜小康，家里的条件本是油麻地小学还算富裕的，可是因为家里的突变，使他不能上学，而要离开油麻地，去400公里以外的地方养鸭……在杜小康走之前，他撕心裂肺的喊声：“我要上学。”我被深深的感动了。当时，他哭了，我也哭了。而且，杜小康还是一个很诚实敢作敢当的孩子。有一次，他和桑桑在稻草堆那边玩火，结果起火了。当桑校长问是谁干的的时候，杜小康和桑桑都在犹豫不决，最终还是杜小康承认了错误。就因为这桑桑回家后被他的爸爸一桑校长打骂了一顿呢……陆鹤因为没有长头发，被大家称为“秃鹤”，经常被大家笑话。但是，他凭着自信让所有人刮目相看，谁说没头发就丑，他的自信是建立在对尊严的执著上的。

读了这本书，我懂得了很多做人的道理；使我认识了许多天真可爱的孩子；我看到了令人落泪的真情；我明白了同学之情应该互相帮助；我知道了师生之间，应该友好相处……

想想他们我们是多么幸福啊。从今以后，我一定会学习杜小康爱读书的好精神，发奋读书；一定学习“秃鹤”有一颗自信的心，相信自己就会成功。我一定会学习纸月尊敬长辈……总之，这本书中的每个人身上都有值得我们学习的闪光点，我一定会努力的向它们靠近的，争做一个优秀的四好少年。

窗外依然下着蒙蒙细雨，房间里静悄悄的，我正在专心致志地看书，此时，《草房子》俨然成为了我生命的一部分，带领我漂过了宽广的大海，穿过了一座座高山，飞向浩瀚的宇宙。这种感觉像蜜蜂飞过花丛，像泉水流经山谷，像沙漠中干渴的人发现了绿洲。

读书让我的生活变得丰富多彩、有滋有味，让我的思绪跳跃飞翔。读《草房子》让我结识了一群栩栩如生的人物，每个人的个性都是一方胜景，他们以各自独特的方式在油麻地这个舞台上扮演着自己的角色，于是油麻地出现了一幕幕有声有色、耐人寻味的悲喜剧。

我第一次被《草房子》这部小说感动得要流泪，是读第四章《红门》，那时的杜小康由于父亲经营的百货店倒闭而家境贫困，不得不舍弃了学业。他和母亲一起去田里干活，父亲又生了病。杜小康知道是他孝敬父亲的时候了。他整日对父亲嘘寒问暖，无微不至。读到一个个这样的场景，我不禁潸然泪下。虽然这样温馨的画面十分美好，但却折射出了人生的苦涩，如那些在野风中摇晃着叶子而散发香气的苦艾，令人惊奇的是那饱受风霜的无瑕心灵。

回归现实岁月的长河，再想想我自己，不仅不能照顾父母，还总是惹他们生气。有一次，由于顽皮捣蛋，我把自己的手指夹伤了。妈妈手忙脚乱地把我送进了医院。在一阵昏迷后我终于醒来，看见妈妈趴在我的床边，疲惫地睡着了。晨光中，妈妈朦胧湿润的眼睛和那纤弱的双手，让我看了不由得心酸。想到妈妈一夜没睡静静地守护着我，而自己以前却经常惹妈妈生气，我哭了，我为自己以前做过的让妈妈伤心的事而惭愧。我轻轻地下了床，抚摸一下妈妈的手，爸爸在这时也匆匆赶来了，我和爸爸一起把妈妈扶到了一旁的床上躺好。此时正好有一缕阳光射了进来，是那么温和。

人人都要懂得感恩，学会感恩，有时只是一句安慰的话语，有时只要一份善意的鼓励，都可以让感恩之花在人们的心中绽放，让人类沐浴在感恩的芬芳中。

有一首歌，永远在我们耳畔回响；有一种情，永远在我们心头荡漾，这就是爱。爱是人类最美好的语言。我细细地品读着曹文轩叔叔写的《草房子》，被那浓浓的爱包围着，感动着。

一幕幕动人的情景在我脑海里不时地浮现：秦大奶奶热爱土地，但为了油麻地小学有一批的课桌，能更好地发展，她最终放弃了那片土地。渐渐地，秦大奶奶爱上了那群可爱、活泼的孩子。有一次，乔乔不幸落水了，她不顾自己虚弱的身体，毫不犹豫地跳下河去救人，结果自己病倒了，一躺就是半个多月。最后，秦大奶奶为了油麻地小学的一只南瓜，永远地离开了大家。是什么让她放弃了自己的土地？是什么让她两次奋不顾身地跳入河中？这难道不是因为秦大奶奶爱着孩子吗？桑桑不幸得了重病，他的父亲不辞辛劳地带他去远方看病。为了孩子，他急白了头发；为了孩子，他在短暂的时间里，踏破了鞋子。父亲的爱创造了奇迹，桑桑又能健康地去上学了。

我们在爱心中孕育生长，再把爱的芬芳撒播到四方；我们在爱心中纵情歌唱，再把爱的幸福带进每个人的心里，让爱的芬芳永远伴随着我们。

草房子的读书心得篇七

金色的草房子，清香扑鼻的艾草，静静流淌的大河还有那一望无际的芦苇荡。这，就是曹文轩的著作《草房子》中的油麻村。在油麻村，有许许多多有趣的孩子和心地善良的居民，大家十分和谐的生活在一起。每天，日出而作，日落而息。孩子们在优秀老师桑乔，蒋一轮，温幼菊与善良的村民白雀，秦大奶奶的呵护下健康快乐的成长。而村民的生活也十分宁静，有人种田、有人打猎、还有人开小卖部……每一个人都拥有属于自己的赚钱方式。

在众多孩子中，我最喜欢的是本文主人公之一：麻油村小学校长桑乔的儿子——桑桑。桑桑是一个淘气的男孩，他总是有很多疯狂且不切实际的念头，比如：把家里的碗橱拆了，给自己的鸽子做一个精致的双层小屋；把家里的蚊帐拆了去做渔网网鱼，结果半夜里被蚊子咬了个半死……这个快乐的小男孩可以很乐意地做蒋一轮和白雀的传信小哨兵，也可以为了帮助失学的杜小康而卖掉自己辛辛苦苦养的肥肥壮壮的十

只鸽子。但在最后一章《药》中，一向无忧无虑没脑子的桑桑却患上了一个很严重的病——脖子正下方长了一颗很大的瘤子。看遍了所有的名医，也尝试过了所有土招儿，却还是毫无起色。就当准备让桑桑平安离去之时，却突遇名医，神奇般的治好了桑桑的病。

个巨大的玩笑——杜雍和的船沉了，家产没了，自行车没了，杂货铺没了，就连学也不能上了。杜小康跟着父亲去放鸭，却因为鸭子偷吃了鱼苗而被警察带走。杜小康是勇敢的，他用桑桑捐助的钱校门口开了一个小小的杂货铺，面对之前的同学和老师，不卑不亢，最终小小的赚了一笔。记得在之前的故事中，杜小康与桑桑玩火烧着了大片的草垛。老师追查时，杜小康主动站出来承认是自己玩的火，而桑桑则胆小怕事，是在老师的逼问下才松的口。杜小康敢做敢当，虽犯了错，但却得到了老师同学的赞扬。桑桑却在杜小康面前更像一个懦夫了。

谈起敢做敢当的杜小康，我却想起了一件小事。记得有一次上体育课，班上异常的吵闹，体育老师为了找出真凶，让我们自己承认。而站起来的只有寥寥几个人。后来做无记名举报，却远远不止这区区几人。我觉得，那些勇于出卖自己的人应该得到鼓励，而那些被事后供出来的人才应该得到处罚。敢做敢当的是真君子，敢做不敢当的才是一个不折不扣的伪君子，一个不折不扣的懦夫。这本《草房子》教会了我很多。

草房子的读书心得篇八

几天前，我捧起曹文轩的《草房子》，开始第一次阅读。这是冒着极大的“风险”的，因为是儿童小说，而我已经是高一的学生了。

果然，一位同学笑道：“小学里就看过了，你还看，真是个小女孩！”。我没有回答。

童年时代，我很喜欢看儿童文学。像祁智的《芝麻开门》，杨红樱的《淘气包马小跳系列》。这些文本几乎是我儿时文学类阅读的全部。

我在书店购买《草房子》时，看到一位白发老者正捧着《安徒生童话》，津津有味地读着。没有人笑话老人，旁边也围满了正在阅读儿童文学作品的人们，这当中有大人，也有小孩。这使我大为震撼，我想，也唯有儿童文学作品才有如此大的魅力，能同时让不同年龄的人获得些感悟。我想起以前台湾一些报社联合举办的“好书大家读”评比中，有很多儿童文学作品入围。

《草房子》真是一本好书。用肖复兴先生的话来说，《草房子》是一首诗。（文章阅读网：）

真的，我已经很长时间没有读到这样让我心动的儿童小说了。放下书，抬头望见的不是窗外密集的楼房，而是油麻地的那一群草房子，和房顶上飞翔着的白色花环似的鸽群，心里充满了感动。

曹文轩《草房子》故事的发生地——油麻地，我以为是他儿时生活过的地方。我在闲翻地理课本时，发现香港有个油麻地(yaumatei)之后又查了一些资料，知道曹文轩曾在那里小居。他很喜欢，就纳入其小说之中。

这个精细而喜欢唯美的人，总不放过任何会使他思维碰撞出火花的细节。于是，一个又一个生动的形象边生活在油麻地里。

首先是秃鹤，一个生理上有缺陷的孩子。我感觉到这个形象是很真实的，或者就来源于我们的生活。在我们的印象中，总有那么一个人，或爱流鼻涕，或长得有什么毛病。他们的处境通常会很糟，因为会有许多人取笑他们。

他们的心理是很脆弱的，但他们又不愿意承认他们是弱势群体。但他们又的确就是弱势群体。我曾经看到过“校园软暴力”这个概念。我们会常常不经意地从言语上伤害别人。尽管我们并不是故意的，更不可能以“软暴力”这个视角去审视我们的行为。

曹文轩老师很好地向我们展示了一个“心灵成长的过程”。秃鹤从报复到最后挺身而出，是一个美丽的过程，是一种人性之美。

桑桑，油麻地小学校长的儿子。六年刻骨铭心、终身难忘的小学生活，他亲眼目睹或直接参与了一连串看似寻常但又催人泪下的震撼人心的故事。这一切，清楚而有朦胧地展现在少年桑桑的世界里。在这当中，他接受了人生的启蒙与洗礼。

桑桑认识纸月后，突然爱干净了，而且对纸月的养神充满幻想。为救纸月，他与刘一水大斗。一位小网友告诉我，这“朦朦胧胧地表现出羞涩少年释放出的淡淡荷尔蒙和对一个文弱小女生的怜爱”。

我很喜欢桑桑这个“异想天开或者做出一些古怪行为”的小男孩。他很像我。我仿佛总能看见一股乱流的小溪律动般地跳过。我们都很善良。

“桑桑虽然没有死，但桑桑觉得已死过一回了。”。这是小说结尾中的一句话。我久久不能释怀。从永恒的意义上来讲，苦难或者幸福，有如白天和黑夜一样，他和我们永远相伴，谁也不例外。

我相信，《草房子》是永恒的，因为他代表着道义的力量、情感的力量、智慧的力量、美的力量。它永远能感动我们心灵最软弱的一部分，而这一切是永恒的。

另外。从功利的角度来说，《草房子》的阅读确实能提高我

们的写作水平。曹文轩的文字是美的，是干净的，就像诗一样。

草房子的读书心得篇九

《草房子》是曹文轩的一部讲究品位的少年长篇小说。作品写了男孩桑桑刻骨铭心，终身难忘的六年小学生活。六年中，他亲眼目睹或直接参与了一连串看似寻常但又催人泪下、撼动人心的故事：少男少女之间毫无瑕疵的纯情，不幸少年与厄运相拼时的悲怆与优雅，残疾男孩对尊严的执著坚守，垂暮老人在最后一瞬所闪耀的人格光彩，在死亡体验中对生命的深切而优美的领悟，大人们之间扑朔迷离且又充满诗情画意的情感纠葛……

成长有太多说不清的伤痛，对大多忙忙碌碌的人们来说，最大的伤痛或许就是忘了初心、忘了童年、忘了儿时在日记本上写下的梦想誓言。如我这般，早已模糊了自己的童年，记不清是不是写过长大后一定要成为怎样的人的誓言，忘记了很多的童年故事。到如今，累积了太多成人世界的繁杂，思想也早与童话无关。可是，自从我站在了讲台上，活在了童话里，便又重启了一扇童真之门。

“书香文化节”是一个契机，我校“经典诵读”、“书香校园”“书香班级”如火如荼的开展了一系列活动，经不住书的诱惑，我踏入书的王国。漫步在最喜欢的散文书架下，我多么想把这些书都带回家呀，我多想一本一本的看完它们呀，可是忙碌的工作和琐碎的小事，都让我却步，最后我于书海茫茫中选走了一本儿童文学书《草房子》。

我不是第一次接触儿童文学的作品，在大学的时候导师就让我们读了不少的绘本，我从来不知道还有这么好看的儿童书，想想我的童年都是怎么过来的呢。我小时候书籍有限，就玩具而言，老爸说我就靠着一只玩具熊就玩大了，在我的印象里，小时好像没读多少故事书，所以现在作为小学语文老师

要给孩子们讲故事，这可真考验我呀。

儿童文学，这个词语仿佛一下子抓住了我的心，当我阅读着那一首首虽词句简单却充满童真的小诗、阅读着一个个用心编织的童话故事、阅读着一部部写给孩子看的小说，我的内心震颤了，不禁感叹，孩子的世界真美呀！

活到现在，总感觉以前的日子混沌不堪，恍恍惚惚就那么混过了20多年，如今自食后果，欠下了太多的书债，太多的好书还没去读。班级的书橱有一些藏书，拿到曹文轩的《草房子》，一下子就被油麻地村庄的故事和油麻地小学的孩子们吸引了，于是如饥似渴的读起来，脑海中一下子就有了这些活蹦乱跳的孩子。

命运，或许用在这些孩子身上不太合适，可我确实看到了每个孩子的命运，那是与油麻地息息相关、与他们的家庭息息相关的命运。桑桑、杜小康、细马、纸月……这些孩子的童年快乐与忧伤并存，家庭造就了他们不同的命运。家道中落的杜家淹没了杜小康爱干净爱读书的愿望，一场场灾难让他觉得读书再也无望，但灾祸没有压垮这个少年却让他迅速的成熟成长，最后在油麻地小学校外做起了货郎。细马也是一个让人无奈和心疼的孩子，父亲的离去，让这个孩子也选择了远离校园，成了十足的放羊娃，但唯一欣慰的是他是快乐的。纸月是一个谜一样安静的女孩，从她来到油麻地小学到她最后离开这里跟随智慧和尚回到江南小乡，让我看到了一个从骨子里透着忧伤的女孩的形象。桑桑集万千宠爱于一身，他有一个好的家庭，他可以任性、可以调皮，但是在经历了秦奶奶的去世、蒋一轮老师与白雀的分别、细马的蜕变、杜小康的别离、以及自己最后的生死考验后终于成长为一个让人安心的好孩子，可是他身边的一切都变了，或许此时他能够明白成长是带着痛的。

读了《草房子》的故事，沉醉于曹文轩所描绘的油麻地纯美的风土人情的同时，更多的是感到了一种沉重感，孩子的世

界是需要大人尽心呵护的，小学是孩子快乐的天堂，作为教师要有一颗宽爱的心，用自己的世界来包容孩子的世界。